

证券代码：002211

证券简称：宏达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19-036

##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，已于2019年5月27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了《关于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。因公司工作人员输入失误，致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时间错误，现更正如下：

#### 更正前：

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8年6月10日15:00至2018年6月11日15:00期间任意时间。”

#### 更正后：

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19年6月10日15:00至2019年6月11日15:00期间任意时间。”

除了上述更正事项外，于2019年5月27日公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。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八日